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5-048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对象39名，回购注销已获授但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68,500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93%。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7.144元/股。回购资金总金额为8,347,764.00元。

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371,817,314股减少至2,370,648,814股。

2、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1、2021年7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2、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0 日披露《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并于 2021 年 7 月 10 日在公司内部 OA 系统对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3、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1 月 8 日至 2021 年 7 月 9 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 2021 年 7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 年 7 月 23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1 年 7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21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实际完成 764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计 105,792,000 股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上市日为 2021 年 10 月 20 日。

7、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年5月24日，公司2021年度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共计2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8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8、2022年5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2年6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6.46元/股调整为6.454元/股。

10、2022年8月23日，公司实际完成132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共计10,957,200股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上市日为2022年8月24日。

11、2022年10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729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0,876,800股。

12、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年11月14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

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共计19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416,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3、2023年3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年3月27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共计9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14,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4、2023年4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年6月29日，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共计13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744,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5、2023年8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119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189,100股。

16、2023年10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684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977,100股。

17、2024年1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年2月27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共计85人以及2022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以下”的1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813,3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8、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94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342,100股。

19、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年9月25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共计66人以及2023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以下”的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119,7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541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2,695,600股。35名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7名因2023年度考核结果为“合

格以下”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能在本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择期回购注销。

2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5年5月19日，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共计32人以及2023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以下”的7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68,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回购注销原因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2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7 名激励对象因 2023 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以下”，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和“第十四章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对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回购注销数量

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168,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0.0493%。

3、回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2022 年 6 月，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0.06 元（含税）。

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

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text{派息： } P = P_0 - 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 1。

综上，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如下：

2021 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 $P = (P_0 - V) = (7.15 - 0.006) = 7.144$ 元/股。

4、验资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出具了“XYZH/2025BJAA7B0467”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12 日止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公司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2,370,648,814.00 元，比申请变更前减少人民币 1,168,5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达到法定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截至 2025 年 6 月 12 日止，公司向 39 名激励对象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购款额合计人民币 8,347,764.00 元，回购限制性股票 1,168,500 股，每股账面价值 1 元。

5、其他说明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择期回购剩余 3 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13,000 股。回购价格依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执行。上述 813,000 股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全部实施完毕。

公司后续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回购注销情况。

三、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非流通股	15,966,095	0.67%	-1,168,500	14,797,595	0.62%
高管锁定股	13,984,595	0.59%	0	13,984,595	0.59%
股权激励限售股	1,981,500	0.08%	-1,168,500	813,000	0.0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55,851,219	99.33%	0	2,355,851,219	99.38%
三、总股本	2,371,817,314	100.00%	-1,168,500	2,370,648,814	100.00%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一日